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5年8月13日以E-mail、传真件的形式发出通知，2015年8月19日在浙江省诸暨市望云路88号公司总部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举行。会议由董事长舒英钢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11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董事刘鹏先生委托董事周永清先生、董事徐仁良先生委托董事郑积林先生参加会议并表决。公司监事会成员、经营班子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地审阅与讨论。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公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同时披露的公告临2015-045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三、审议通过《关于将〈关于收购诸暨辰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时披露的公告临2015-046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部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告》。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非关联董事人数的100%，关联董事舒英钢、章烨、顾大

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将〈关于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时披露的公告临2015-046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部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告》。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非关联董事人数的100%，关联董事舒英钢、章烨、顾大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增资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时披露的公告临2015-047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资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非关联董事人数的100%，关联董事周永清、徐仁良、刘鹏、郑积林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浙江蓝基石环保产业基金与浙江南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时披露的公告临2015-048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非关联董事人数的100%，关联董事周永清、徐仁良、刘鹏、郑积林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时披露的公告临2015-049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8月21日